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資料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51 號 6 樓(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前瞻廳)

【報告事項】

一、民國 11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06～09 頁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1 頁附件二。

三、本公司現金增資健全營運計畫 113 年度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現金增資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2～13 頁附件三。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 會計師與鄭安志 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核，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06～09 頁附件一及第 14～27 頁附件四。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民國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虧撥補表業已編製完竣，請參閱本手冊第 28 頁附件五。

二、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43,321,574 元，加計期初待彌補虧損 159,035,062 元、本期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0 元，減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0 元，期末累計虧損計 115,713,488 元。故擬不分配股東紅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說明：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及配合公司發展擴增董事席次，故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9-30 頁附件六。

三、敬請 審議。

決議：

【選舉事項】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任期屆滿，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及經董事會決議，本次應改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四席)，因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再設置監察人。

二、本次當選之新任董事任期為三年，自 114 年 6 月 29 日至 117 年 6 月 28 日止。舊任董事於新任董事就任之日起卸任。

三、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4 年 5 月 13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 31~32 頁附件七。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鑑於本公司董事可能為自己或他人經營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公司之利益下，擬提請股東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不受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敬請 審議。

決議：